

廉江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廉发改价格〔2016〕36号

关于调整直管公产房租金标准的批复

市房产管理局：

送来《关于调整直管公产房租金标准的请示》（廉房函〔2016〕89号）悉。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定价目录（2015年版）〉的通知》（粤府办〔2015〕42号）和国家计委、建设部、财政部《关于积极稳妥地推进公有住房租金改革的意见》（计价格〔2000〕954号）“……各地要采取措施，稳步推进公有住房租金改革。目前租金水平已达到五项因素成本租金水平（折旧费、维修费、管理费、贷款利息和房产税）的，应逐步向市场租金过渡……”的精神，参照毗邻市、市（县）直管公产房租金标准和我市同类别同地段租金标准水平，考虑租户的承受能力，目前我市的租金水平已远远低于五项因素成本租金，为适

应我市房地产业的健康发展，根据我市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对我市直管公产房租金标准批复如下：

一、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定价目录（2015年版）〉的通知》（粤府办〔2015〕42号），门面用房、企业用房租金标准不列入定价目录，属放开项目，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由你局根据成本和合理利润公开竞价确定租金标准。

二、房管局自筹资金、新建或改建的直管公产住房租金标准：一类地区最高每平方米10.50元，最低每平方米6元；二、三类地区最高每平方米8元，最低每平方米5元。

三、其他直管公产住房租金标准按现行租金标准相应调整（见附件1）。

四、以上批复从2017年1月1日起执行。

附：《廉江市直管公产住房租金标准表》



主动公开

抄送：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府办、市价格监督检查与反垄断所。

主办：价格管理股

电话：6688030

附件1:

廉江市直管公产住房租金标准表

项目	类别	级别	租金标准	地区类别
住宅	一类	一级	5.28	市区
		二级	4.56	
		三级	3.84	
		四级	3.02	
		五级	2.06	
住宅	二类	一级	4.65	河唇、安铺、石岭
		二级	4.19	
		三级	3.49	
		四级	2.70	
		五级	1.89	
住宅	三类	一级	4.28	青平、树山、塘蓬、良垌
		二级	3.60	
		三级	3.24	
		四级	2.18	
		五级	1.87	
住宅	四类	一级	2.39	其余地区
		二级	2.18	
		三级	1.74	
		四级	1.26	
		五级	0.98	